



深圳历史文化丛书

# 深圳民间熟语

◎ 廖虹雷/著



深圳市史志办公室 编审



深圳报业集团出版社  
SHENZHEN PRESS GROUP PUBLISHING HOUSE



深圳历史文化丛书

# 深圳民间熟语

◎ 廖虹雷/著

深圳民间熟语俚语谚语歇后语口头禅称谓语禁忌语  
隐语绕口令流行语俚语谚语歇后语口头禅称谓语禁忌语  
形容事物形容形态形容神情形容生活谚语生  
活行语俚语禁忌语  
谚语伦理  
语养生谚语象谚语粤语口头禅客家话口头禅称谓语  
亲属称谓父系称谓母系



深圳市史志办公室 编审



深圳报业集团出版社

SHENZHEN PRESS GROUP PUBLISHING HOUSE

丛书策划：黄 玲

廖虹雷

彭全民

责任编辑：郭良原

装帧设计：刘建平

封面摄影：何煌友

---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深圳民间熟语 / 廖虹雷著. --深圳：深圳报业集团出版社，2013.4

(深圳历史文化系列丛书. 第1辑)

ISBN 978-7-80709-513-2

I . ①深 … II . ①廖 … III . ①—熟语—深圳市 IV . ①H13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051856号

---

## 深圳民间熟语

### Shenzhen Minjian Shuyu

廖虹雷 著

深圳报业集团出版社出版发行  
(518009 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  
深圳市天策印刷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深圳市顺帆达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2013年4月第1版 2013年4月第1次印刷

开本：787mm×1092mm 1/16

字数：300千字 印张：23.25

ISBN 978-7-80709-513-2 定价：32.00元

深报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深报版图书凡是有印装质量问题，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编辑出版说明

历史文化是一个城市的根脉，也是一个城市价值的重要体现。在深圳一千六百多年城市历史的长河中，留下了一笔笔宝贵的物质和精神财富。挖掘整理深圳本地的历史文化，并将这些成果展示给社会，对传承文明、传播文化，有着重要意义；对夯实深圳建设现代化大都市文化的基础将起到积极作用。

根据《地方志工作条例》和《广东省地方志事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有关搜集、整理地方文献、资料，开展地情研究的要求，市史志办组织社会力量，开展了以历史文化为主题的资料搜集和整理工作，取得了一批成果，并计划分卷分批将这些成果作为《深圳历史文化丛书》编辑出版。这套“丛书”将包括民间熟语、民间掌故、古建筑文化、节庆习俗、古村落、地情文献资料等涉及深圳历史文化的内容。

这套“丛书”将对保存深圳本地的文脉，加深人们对深圳地情的了解，填补深圳历史文化研究的空白具有很高的历史和现实价值，有助于增强本地历史文化的厚重感，对深圳这样一个新兴的移民城市而言有助于增强市民的凝聚力、归属感和认同感。

这套“丛书”的编审工作由《深圳历史文化丛书》编审委员会负责，并由深圳市史志办公室组织实施。

这套“丛书”由深圳市本土文化艺术研究会提议，并在组写工作中得到协助和落实，在此表示谢意。

《深圳历史文化丛书》将陆续出版，恳请广大读者对本“丛书”的内容、形式及编辑出版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深圳市史志办公室

2012年9月



叶春生教授和作者合照

# 序 Preface

## 地域民俗语言承载的一方文化

叶春生

世界各国的民俗学人，历来都十分重视民俗语言的研究，认为它不仅是人类生活交际的工具，更是许多文化事象——特别是民俗文化的重要载体。许多民俗文化事象，正是通过言传身教一代代传承下来的。同一语汇，不同的语境，不同的音调，不同的表述态势，传递着不同的内涵与功能。肇始于“五四”运动的白话文浪潮，也是从“口承文化”方面打开缺口的。用平民的白话写老百姓看得懂的文章，用口语作诗文，为我国民族文化向现代化迈出了一大步。北大歌谣的征集，方言调查会和风俗调查会的成立，又细化了他们的行动，把歌谣谚语与方言的研究，提到了人类学、历史学、风俗学、心理学、文字学、语言学、音韵学的层面上来，交叉立体研究，关涉文学变革和文化创新等许多问题，使大众文学、口头文艺、民众语言等逐渐登上大雅之堂。但都没有真正把“语言民俗学”作为一个独立的学科来研究。因此钟敬文先生直到晚年还在呼吁：要把这一学科“尽快开展起来。这也是对‘五四’新文化运动重视口头语言的学术传统的继承与发展。”使之“能与民俗学其他门类的研究合拍，能跟上当前民俗学专业研究的理论水平。这在很大程度上是一个拓荒性的工作，有相当大的难度”（《语言民俗与中国文化》序，人民出版社，2002，北京）。为了倡导这一学科，钟敬文先生在他主编的《民俗学概论》中开了一专章《民间语言》，又让他的博士生黄涛写了专著《语言民俗与中国文化》；沈阳的曲彦斌先生也撰写了专著《民俗语言学》和《中国民俗语言学》，这都是些拓荒性的工作。最近，还有人打出了“保卫方言”的旗号，初看觉得与“推普”有点矛盾，细想也有道理。试想，如果没有苏州话，评弹还有什么味道；如果没有东北话，二人转又怎么转；如果没有广州话，粤剧又怎么唱。多姿多彩的民俗生活，还是离不开民俗语言。

近日收到深圳作家廖虹雷的新作《深圳民间熟语》，凡九章30万字，以民俗语言材料为主，兼有释义并背景材料说明，有情境与活动的描述，并附有关的故事，提供了丰富的语言资源。更可贵的是深圳本土居民有广府、客家两大民系，操粤方言和客家方言；加上改革开放30多年来，全国各地的人大量涌入，已超过原有居民的五倍以上，各种方言语汇夹杂，相互影响，所以，深圳人的广州话与客家话已不是那么纯正。虹雷告诉我，初稿第一章就请了五位朋友帮助审阅，但我仍发现其中有不少“三及弟”的语汇，那五位朋友显然不是正宗的广州人或客家人。转念一想，那也好，正好反映了方言的互相交流和影响。具体到深圳，还有个“村落（乡民）文化与城市（市民）文化的问题”。因深圳原只是宝安县的一个小镇，30年间一跃成为时尚的大城市，原住民衣冠习气、言谈举止还沾满了水上人的渔腥味，也学着广州话或客家话的腔调来几句，甚至夹杂着几分洋味的波士、的士、冰淇淋之类，说起来还有些别扭，那是地域语言的近亲相交。把这些语言资料记录下来，加以说明，也是很有价值的。这些方言俚语，“见证了千姿百态的民俗，也沉淀着丰厚的岭南历史文化”（本书第一章）。从原籍与土著的融合中，他们总结出现今当地话语“南头娇（声柔）、固戍妖（声嗲）、西乡硬条条（声洪直）”的特点，诸如江苏人说，“苏州人讲话像唱歌，宁波人讲话像吵架”一样，搞笑之余，还蕴涵着不少学问哩！

这使我想起了我的家乡云南河口，也是各种语言、方言混杂的地方，那里的居民大部分是广东广西人，操粤方言，还有不少越南人和沙人（壮族一支系），一河之隔便是法国殖民者统治多年的越南老街，所以当地话往往一个短语中就包含着几种语言要素：“三条基路met<sup>5</sup>”，即三公里的末端，“三条”是粤语，“基路”是法语，met<sup>5</sup>是越南语；又“眯英唉”，直译为“长着大脖子的阿英的妈妈”，“眯”是沙人话、妈妈；英是广州话，她女儿的名字，唉是大脖子，是个倒装句。由于语言混杂，当地一些水果、食品，有用粤语命名的，也有用沙人话、越南话命名的。前年我到台湾访学，在阿里山中的一个小站，原住民拿出一种食品，像我们中山的艾粄，外边还沾满了糯米饭粒，大家问：“这叫什么？”卖主叽哩呱啦说了半天，大家听不懂，我说：“越南话叫‘名曲’（音）”。同行的一位越南女士笑起来：“对对对！不过现在越南也只有老人才叫得出来了！”这话提醒我们，语汇随时代而变迁，还有，高山族和越南京族有什么关系吗？值得研究。

虹雷书中还提到一有趣的事象，说深圳俚语中有一种“蛇话”，他援引了刘

文章的考证，说明它是从“蛇嫗”转化而来。按我理解，“蛇嫗”意即畲族老太太。人们不识“畲”字，误作“蛇”话，其实是“畲话”。这种情况，历史上也有先例。化州的“跳棚”，原为“跳繫”，人们不识“繫”字，误读为“彭”，转而为“棚”。据郭沫若先生考究，“繫”古作“祊”，是一种生殖崇拜。“跳祊”是一种祭祀的仪式。“蛇话”与“跳棚”一样是白字先生所为，它记录了一个时代的声音，但所表述的民俗事象和民俗形态不一样，作者显然也注意到了这一点。（见本书第一章）我把这种现象视为将错就错之一例。

这种声音的变异，白字的替代，至使目前媒体广泛流行的语病有了市场，把“埋单”当做“买单”，“搞掂”当做“搞定”，虽有不少行家撰文释疑，但编辑老爷和荧屏小姐依然不肯改口，继续以讹传讹。须知这一字的误差，其内涵就差远了。“埋单”一词，最早应是广州茶楼的行业语。“埋”，走近、归拢的意思，如行埋、收埋、埋位。顾客一声“埋单”。伙计马上走埋来，把碗碟收拢，心算计价，然后又一声“埋单啦”！告诉柜台，有客人来结账啦，然后用隐语报知台号和价目：“开来啦！晃住，晃礼拜嘞。”（五号桌的客人出来了，他消费了五块柒毛钱）。有声有色，茶楼风俗，可见一斑。“买单”，则是另一个意思，在香港买了某物品，“香港买单”，凭单到广州提货。意义和“埋单”完全不一样。同理，“搞掂”是“办妥”。“处理相当得体”，而不是“搞完了”，不管后果的好坏。

功能学派大师马诺夫斯基在他的《文化论》中指出：“在研究实际运用中的语言时，却显示了一字的意义并不是神秘地包涵在一字的本身之内，而只是包涵一种情境的局面中，由发音所引起的效果。”（《文化论》第6页，费孝通译，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年，北京）这样的事例，在广州话中比比皆是。广州话称帅哥为“靓 $lɛŋ^{33}$ 仔”、美女为“靓女”，但只要尾音提高一点，变成“健 $lɛŋ^{35}$ 子”、“健女”那就不一样了，“健仔”指毛头小子，有贬意；“健女”广州多称“健妹”，指街边女孩，亦有贬意。再有“细路”广州话指小孩子，“细佬”即弟弟；“大佬”除指哥哥外，还指代社会集团的头目。外地人对这些称谓语多把握不准。“大姐”是广州对妇女的泛称，不论其婚否长幼；“大妗姐”是婚嫁行业语，不是人际称谓；沓骨，（原注：音答daap6），沓骨，那是深圳粤语，广州话叫“揼骨”，（揼，特合切），客家话叫“松骨”。这些微细的语音效果凸显着俚语的深刻含义，不容忽视。

钟老提出的民俗语言学研究的“拓荒时代”已有一些时日，但自曲彦斌的

《民俗语言学》和黄涛的《语言民俗与中国文化》之后，后续佳作不多，虽有各省市三套集成中“谚语集成”“歌谣集成”，但都是公文式的指令性作品，未能从学理的层面去仔细考究。虹雷的《深圳民间熟语》之所以可贵，就是他在这方面下了些工夫。全书细分为九章：俚语、谚语、歇后语、口头禅、称谓语、禁忌语、隐语、绕口令和流行语，每章前都有简短的类别界定。估勿论此分类是否合理，界定是否确切，都已见出作者的努力。虹雷世居深圳，所操母语为客家方言，所录含客家话和广州话，而深圳的广州话又有公明话和都悦话之别，方音差别疏漏在所难免，并不妨碍它的价值，正如弗雷泽在《金枝》中引用了大量的资料，他也预计到，就中肯定有不实之处，但他确信书中的观点是有价值的。确实如此，我曾叫一研究生细读了此巨著，发现其中提到中国的事象就有29项有出入，但此书依然在世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同理，我们完全可以相信虹雷这部著作不仅对我们研究深圳的地域文化有所贡献，更启迪我们从语言资源、语言行为和语言意识等层面去深化语言民俗的研究，使这一学科逐渐确立起来，完成钟老赋予我们的使命。

2012年2月21日 广州

（作者系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民俗学会顾问，广东省民间文化遗产抢救工程专家委员会主任。）

# 导言

## Introduction

“熟语”是现代汉语语言学的一个借词，原指语言中所有固定词组的总和；也指研究固定词组的一门学科，即所谓“熟语学”。

“熟语”，有人说是“俗语”，这虽然没有错，但两者之间不能画等号。俗语只是熟语的其中一种。半个世纪前，熟语学兴起于苏联。在中国，关于“熟语”的特点、源流和运用的各种研究，也已开展三四十年。研究之初，不少人受外来体系影响，把熟语归入“特殊语汇”的范畴，主张从词汇学角度去研究，有如研究语义学、修辞学那样。熟语研究曾踟蹰于漫无统纪的状态之中。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中国学者逐步在崭新的基点上，对于“熟语”的概念达成了较为一致的共识，认定：熟语当指“语言中定型的词组或句子。使用时一般不能任意改变其形式。包括惯用语、成语、谚语、格言、歇后语等”，有时甚至还可广而言之，泛指“常用的话语”。<sup>①</sup>

我们这里所说的“民间熟语”，有了“民间”两字，就有别于上述“熟语”的定义。也是一个“外延广泛”的概念，它指人民大众长期习惯使用、熟悉定型的民间语汇，是在民众口头流传，具有民俗文化内涵的通俗性语句。它与语言学界的“熟语”概念略有不同，一是不包括有特定作者的格言和部分书面语言色彩很强的成语，二是其范围较宽，不仅有定型化的短语和句子，而且有部分民间词汇，如俚语、谚语、口头禅、歇后语、称谓语、流行语、禁忌语、隐语、咒语、暗语、黑话和绕口令等。<sup>②</sup>

民间熟语具有大量民俗文化内涵的语言，于是吸引了许多学者从民间语言考究其他民俗，同时又从其他民俗考究民间语言，这就产生一门语言学和民俗学相互交叉的边缘学科——语言民俗学。

民俗，即是通常说的民间风俗，指一个国家或民族中的广大民众所创造、享

<sup>①</sup>《汉语大词典》第7卷，汉语大词典出版社，1991年6月，第246页。

<sup>②</sup>参考《民俗学概论》，钟敬文主编，上海文艺出版社，2009年9月第1版，第299页。

用和传承的生活文化。民俗在特别的民族、时代和地域中不断形成、发展和演变，为人们的日常生活服务。民俗形成之后，在行为、语言和心理等方面对人们进行着规范，成为影响民族文化发展的基本力量，同时它也是民众习惯、传承和积累文化创造成果的一种重要方式。

在中国，“民俗”一词很早就已出现。如“故君民者，章好以示民俗”（《礼记·缁衣》），“楚民俗，好痹车”（《史记·孙叔敖传》），“变民风，化民俗”（《汉书·董仲舒传》），“风者，天气有寒暖，地形有险易，水泉有美恶，草木有刚柔也。俗者，含血之类，象之而生。故言语歌讴异声，鼓舞动作殊形，或直或邪，或善或谣也”（应劭《风俗通义·序》），等等。汉语中还有不少意义与“民俗”相近的词，如“习俗”“风俗”“民风”“谣俗”“乡俗”等。

民俗是民间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民间，顾名思义，是指民众中间。它对应官方而言。概而言之，除统治集团机构以外，都可称作民间。它的主要组成部分，是直接创造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广大中、下层民众。过去，有些国家的民俗学家对民俗的研究，主要侧重在传统方面，特别是较多地关注文化比较落后的人群，诸如所谓野蛮民族、农民和边民。现在这种情况已有所变化。对民俗的研究已扩展到所有人群。无论是农民，还是工人、士兵、学生、商人、职员等，只要是“官方”之外的有着某种共同社会关系的群体，都可看做“民间”。就是“官方”也应与“官员”相区分。即使是统治阶级中的成员，也有公务活动与私人生活之别。在公务活动中他们必须遵从官方的定制，在个人生活中他们除了保留着上层社会的某些生活习惯外，基本上也与民族共有的习俗惯制取一致的态度。

民俗既然是民众创造、享用和传承的生活文化，它应该：既包括农村民俗，也包括城镇都市民俗；既包含古代传统民俗，也包括新产生的民俗现象；既包括以口语传承的民间文学，也包括以物质形式、行为和心理等方式传承的物质、精神及社会组织等民俗。

民俗虽然是一种历史文化传统，但也是人民现实生活中的一个重要部分。当然，“民俗”的范围并不是宽泛无边的。每个民族都有它的上、中、下三层文化，民俗是中下层民间文化的一部分。一切民俗都属于民间文化，但并非一切民间文化都是民俗。民俗是民间文化中带有集体性、传承性、模式性的现象，它主要以口耳相传、行为示范和心理影响的方式传播与传承。民俗是一种民间传承文化，它的主体部分形成于过去，属于民族的传统文化。但它的根脉一直延伸到当今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伴随着一个国家或民族民众的生活，继续向前发展和变化。



民众在长期的生产、生活中形成深圳独特的物质民俗和社会民俗（何煌友 摄）



深圳拥有广府和客家两大民系，语言民俗非常丰富（摄自深圳博物馆）



深圳素有许多寺庙、道观、祠堂及妈祖等民间信仰，精神民俗多姿多彩

民俗事象纷繁复杂，从社会基础的经济活动，到相应的社会关系，再到上层建筑的各种制度和意识形态，大都附有一定的民俗行为及有关的心理活动。总体来说，大致可以分为物质民俗、社会民俗、精神民俗和语言民俗。

物质民俗，主要包括生产民俗、商贸民俗、饮食民俗、服饰民俗、居住民俗、交通民俗、医药保健民俗，等等。

社会民俗，又称社会组织及制度民俗，主要包括社会组织民俗（如血缘组织、地缘组织、业缘组织等）、社会制度民俗（如习惯法、人生礼仪等）、岁时节日民俗以及民间娱乐习俗，等等。

精神民俗，主要包括民间信仰、民间巫术、民间哲学伦理观念以及民间艺术，等等。

语言民俗，指通过口语约定俗成、集体传承的信息交流系统。它包括两大部分：民间语言与民间文学。语言是一种文化载体，各个民族、各个地区都有特定的语言，即民族语言和方言，它们是广义的民俗语言。狭义的民俗语言，是指在一个民族或地区中流行的那些具有特定含义，并且反复出现的套语，如民间俗语、谚语、谜语、歇后语、街头流行语、黑话、酒令，等等。民间文学是指由人民集体创作和流传的口头文学，主要有神话、民间传说、民间故事、民间歌谣和民间说唱等形式。

语言民俗是民俗事象的一大类。英国班恩女士的《民俗学手册》将民俗学的研究对象分为三类：信仰与行为；习俗（大体相当于本书“社会的民俗”）；故事、歌谣与俗语。日本民俗学创始人柳田国男也提出三分法：习惯（生活技术）；口碑（语言艺术）；感情、观念、信仰（心意现象）。如今，广义的语言民俗是民间语言和民间文学两部分。狭义的语言民俗，仅指民间语言部分，不包括故事、歌谣等成篇的民间文学作品。

民间语言，自然生长于民众丰厚的生活土壤，通俗易懂，生动活泼，是世代民众相传的集体智慧和经验的结晶，传达和反映着民众的思想、感情和习俗。民间语言的性质：一、从使用群体的角度看，民间语言是各行各业的广大民众惯用语，它

以鲜明的生活化和质朴性的特点区别于上层社会的语言。语言作为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和思维工具，一方面具有全民性，一视同仁地为各个社会群体服务，其基本语汇和语法体系是为全社会共同使用的，另一方面它具有社会分化性，不同的社会群体之间处于相对隔绝状态，拥有不同的文化，也就有不同的用语，有彼此相异的习惯用语和表述方式，形成不同的“社会方言”。比如官场上说“意见纷纭，各行其是”，老百姓常说“艄公多打烂船”；官方说“统一步调，一切行动听指挥”，百姓常说“千头万绪，主事一人”；官员说“研究研究”，百姓常说“捉摸捉摸”；官员答复“打个报告上来”，百姓说“回家合计合计”。二、从语体角度说，民间语言是一种口头语言。它是在民间口头流传的活的语言，通俗明快，轻松活泼，与文雅庄重的书面语言有显著差别。同样的意思，口语和书面语可分别用不同的词语来表达。口语说“邋遢”“有胆”“咬牙唔断根”“打死狗讲价”，对应于书面语的是“肮脏”“胆怯”“犹豫不决”“先斩后奏”。口头语与书面语，在许多情况下都有两套不同的语汇。在阶级社会里，书面语主要为上层社会受过良好教育的人们所掌握和使用，而下层民众没有或少有接受文字教育的机会，其语言主要是口头传承。口语化或通俗性成为民间语言区别于上流社会语言的重要特征。在教育不发达的社会里，民间语言长期沿袭着比较纯粹的口语传统，很少受到书面语的影响，即使受到一些影响，也只是造成偶然的和零星的变异，不致改变其根本的口语特征；官方语言则受到较大的书面语影响，而且往往有意识地避开俚俗语言以示郑重，这样就造成两种语言的语体差异。随着时代变迁，古代的口语到现在可能成为文言。三国时曹丕在《典论·论文》里谈到文人相轻现象时拿谚语来佐证：“俚语曰：‘家有敝帚，享之千金’。”这句当时的俚语就不能当做今天的民间语言来用。还有古代文人的语句由于通俗上口而成为民众口头语，如杜甫《前出塞》中的诗句“擒贼先擒王”，群众不再管它的出处，变成流传开来的成语。三、在存在形态上，就全国范围来看，民间语言由于各地方言、民族语的差别呈现着丰富多彩的面貌。可以说，民间语言更加具体、生动的形式，普遍存在于一方之言（方言、民族语）和一方之俗（方俗、族俗）的交织之中。

在人类文化发展的历史进程中，语言和民俗文化相互依存、相互影响。比如过年说的“年廿八，洗邋遢”“年晚煎堆，人有我有”“恭喜发财”“岁岁平安”等吉祥语、禁忌语，就是一种民俗活动。

民间语言不仅自身就是一种民俗，而且它还记载和传承着其他民俗事象。瑞士费尔迪南·德·索绪尔在《普通语言学教程》中指出：“一个民族的风俗习惯常会

在它的语言中有所反映，另一方面，在很大程度上，构成民族的也正是语言。”民俗的各个门类都在民间语言中有不同程度的体现。首先，民间语言承载着大量的物质生活民俗。比如：“食得咸鱼抵（忍）得渴”“牛耕田，马吃谷”“田唇墾唔系（不是，下同）路”“咸草绑榄核两头脱”“跳槽猪肥，过塘鱼壮”等，显示出本地农耕时代的农家生活，乡人习惯以身边常见的事物来表达思想，展现其生活风貌。其次，民间语言反映着民间组织、制度层面的习俗和一些民俗活动。比如：“离谱”（偏离家族谱中的祖训，引申“不靠谱”），“宁卖祖宗田，唔（不，下同）忘祖宗言；宁卖祖宗坑，唔忘祖宗声”（客家人世代恪守的宗族观念），“太公分猪肉，人人有份”（祭神典祖后分享供奉食品），“清明不祭祖，死了变猪狗”“有添丁，好拜山”（清明节俗）等，体现本族、本姓、本村的规矩与约俗。三是民间语言记载着当地民众的经验、信仰、伦理等精神民俗。“买猫仔，看猫娘”“人靓爱聊，菜靓爱屎”“簷衣再大，都在笠下”“屋里唔烧火，屋外唔冒烟”“砖连砖成墙，瓦连瓦成房”“无事田中走，谷米长几斗”，生动地展现群众丰富的生活经验。“年三十晚谢灶，好做唔做”“财神爷乞食，装穷”“光许愿，唔烧香”“平时唔烧香，急时抱佛脚”，反映当地民众的神俗信仰。“久病床前有孝子”“好媳妇两头瞒，丑媳妇两头传”“宁教人打仔，莫教人分妻”“笑脏笑破不笑补，笑懒笑馋不苦笑”“野花乱采，家嘈屋闭”，表现了民间朴素的道德和伦理观念。

民间语言素称“风俗化石”，它不但承载着正在流传的民俗，还留存着大量已经消失的旧俗，比如“半斤八两，不相上下”中的“斤两”是指淘汰了16两的旧秤，还有“依信草鞋𠵼到簕”中的“草鞋”，“抬轿功夫缺一不可”中的“抬轿”，“光绪铜钱看得使不得”中的“铜钱”等字眼儿，仍有不少在民间使用。

民间语言通过如下四种方式成为其他民俗的载体：

1. 语言单位概括指称民俗事象。语言材料作为民俗事象的名称，专语专用，语、俗相印一致。如“夏至狗冇町走”“狗肉滚三滚，神仙企不稳”，反映深圳客家人喜欢吃狗肉的习俗，尤其在夏至节要挨宰的狗无处藏身。又如“打秋风”“打豆鼓（又叫打斗市、打吊聚）”是当地人古旧的食俗，前者指熟人相见，不客气地坐下来“竊食”（沾光）；后者是平时吃得较差，赶集时由众人凑钱买狗或鸡鹅鸭煮吃会餐，既改善饮食，又增进感情交流。这些民间语言就带有明显的地方饮食习俗。

2. 语言单位具体陈述民俗事象。一个词、一句短语，或一两句话，直接说出民俗事象的具体内容。如讲节俗的“十月朝，糍粑碌碌烧”“未食端午粽，棉被不入笼”“冬前蚝肥，春节后起粉（渣）”“秋风起，三蛇肥”“三月螃蟹四月虾”等；

讲婚俗的“三朝回门转外家”；讲生育婴儿的“洗三朝”、送“三朝蛋”、摆“满月酒”；讲葬俗的“做头七”、“吃七样菜”的“喜丧”；讲宴俗的“主不吃，客不饮”，婚宴中男家请酒叫“谦客”，女家请客称“于归”（出处《诗经》）；讲生产习俗的“旱年瓜，水年芋”“清明芽，谷雨茶”“清明不撒谷，立夏不插秧”“立冬唔收禾，日日少一箩”等等，都直接表达出民俗事象的内容。

3. 语言单位旁涉夹带民俗事象。有些定型的短语或句子，其中心意思并非交代民俗事象，但中间夹带表示民俗事象的词语，如“宠狗上灶，宠子不孝”，“孝”涉礼仪习俗。“好田不做秧地，好女不做阿二（妾）”，语涉旧时“纳妾”之俗。“庙台上长草——慌（荒）了神”，语涉信仰习俗。“打锣敲鼓出殡吵死人”，“殡”语旁涉葬俗，等等。

4. 语言单位折射民俗风貌。指民间语言虽不直接陈述民俗事象，但其内容与民众生活紧密相关，反映出民众的生活状况和价值观念，凝聚着民众的智慧和经验。透过这些民间语言，可了解彼时彼地的风土人情、文化风尚，从而领悟此地的历史文化和民俗惯制。如“梢箩隔甑蓖，人心隔肚皮”“外甥像狗，吃了就走”，表现民间处世经验；“吃不言，寝不语”“粗饭养人，粗活益身”“千补万补，不如饭补”“禾怕八月旱，人怕老来寒”“鱼生火，肉生痰，青菜豆腐保平安”等等，体现老百姓日常养生经验；“娘家的饭香，婆家的饭长”“婆婆有德媳妇贤”“家和万事兴，家衰口不停”，教人处理好婆媳关系；“牛无力拖横耙，人无理说横话”“一家娶得贤阿嫂，一村姑娘都带好”，道出朴素乡民的伦理和修养；“打铁不惜炭”“好马不停蹄，好牛不停犁”“一根草搓唔成索，一支篾织唔成箩”，展现民众励志、团结向上的精神风貌。还有一些语句虽然不涉及具体民俗事象，却表述人们的民俗观，如“到乜（什么）山头唱乜歌”“入门



建于明朝的南头古城，是广府民系（何煌友 摄于1976年）



建于明朝的大鹏古城，是客家民系（摄自大鹏古城博物馆）

叫人，入庙拜神”“十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等。<sup>①</sup>

### 三

深圳民间语言的特色，主要表现在客家方言和白话方言的民俗事象丰富性与多样性。

深圳的方言在建市前主要有客家和广府两种，亦有少量的潮汕方言。广府话俗称“本地话”“白话”，次方言又有“围头话”“基围话”“疍家话”和“蛇话”<sup>②</sup>，客家话中又有龙岗（东部）客家话、羊台山（中部）客家话、坪山坑梓与葵涌溪涌一带的“粘米话”<sup>③</sup>（又叫“半江话”，属“潮汕话”，有说属“惠州话”）和“半咸半淡”的大鹏话（别名“军语”，有“方言岛”之称）。因此，深圳的民间语言是个多元并存、兼容共生、相互影响、个性发展的文化形态。

深圳市的前身是宝安县，古称新安县。“鸦片战争前夕，新安县辖地2364平方公里，人口22万余，居民主要是汉民族中的广府和客家两大民系。以今深圳市属广九铁路为界，铁路以西除布吉、龙华、观澜、石岩地区为客家外，其余乡镇大部分为广府语系人；铁路以东大部分为客家人居住；香港岛和九龙半岛南部居民多为广府语系人居住；九龙半岛北部，即1898年后称为新界的地方以及邻近一些岛屿的居民，多为客家人。全县客家人数约占60%。”<sup>④</sup>

其实，深圳广府人和客人的历史，见之文字记载的，比“鸦片战争时期”更为久远。



西乡乐群村郑氏祠堂

<sup>①</sup>参见马学良、李耀宗、黄涛《民间语言》（钟敬文主编《民俗学概论》第十一章，上海文艺出版社，2009年9月第1版，第289页～297页）。

<sup>②</sup>深圳大学刘丽川副教授在《深圳客家研究》一书中注释：龙岗的仙人岭村、横岗的荷坳村、盐田的大梅沙村等地讲的“土白话”称为“蛇话”。有人将其写为“畲话”欠妥，因为易误以为与少数民族（畲族）有关联。为什么称为“蛇话”……增城的客家人也是“复界”后迁入的，当地说白话的原住民势力较强，土客间就有些矛盾。新来的客民就把原住民叫“蛇佬”，说他们是“地头蛇”。原住民反过来就把客家人叫“青蛙”（或“蛤仔”、“客家青”），因为蛇能吃掉青蛙。因此，“蛇佬”说的话就是“蛇话”了。

<sup>③</sup>粘米话即半粤半客的土方言，属历史较久的土著；据葵涌人梁佛金先生指出，其意话音“比大鹏话硬，是糯米的相反”，分布在大鹏新区葵涌街道溪涌的盐头吓村，高原村、官湖村、澳头村等。（惠州又称“尖米话”、“占米话”《惠州市志》）。

<sup>④</sup>见《深圳近代简史》深圳博物馆编 杨耀林执笔 文物出版社 1997年6月第1版，第6页。（笔者注：1840年鸦片战争前夕新安县22万人口，1979年建立深圳市前宝安县32万人口，2010年11月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据公布深圳市有1036万常住人口。）

根据深圳大梅沙等多次出土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发现，早在五六千年前的原始社会，就有人类生息繁衍在这块富饶美丽的土地上。公元前214年，秦始皇统一岭南，设立南海郡，下辖番禺、龙川两县，深圳地区为番禺所属。晋成帝咸和六年（公元331年），分南海郡立东官郡，同时设立宝安县，这是深圳历史上建县之始。东官郡领宝安等粤东六县，郡治和宝安县治同设于南头城。宝安县所辖范围大致为今东莞市、深圳市、港澳地区以及中山市、珠海市的部分地区。<sup>①</sup>

史载，宋元时期是中国历史上最大规模的北人南迁朝代之一，原因在于两宋之交和宋元之交的战乱频发。据深圳市文物考古鉴定所研究馆员彭全民《深圳广府宗祠的调查与研究》和《深圳新客家围屋的渊源与兴衰》的研究文章指出，宗祠是中华民族特有的一种祭祀建筑，也是族群开村立基的见证。深圳的广府人从北宋开始陆续立村建祠。南山区南头郑姓始祖郑柏峰，北宋熙宁年间（1068—1085年）迁来南头，其子孙后裔分布在南山、福田、宝安等区，后裔聚居的村子就达数十个之多[注引1，见本文后]，除南山区大新街道涌下村原有郑氏大宗祠作为总祠外，其他村的分祠均称为郑氏宗祠或某某郑公祠，如南山区南山街道向南村郑氏宗祠，桃园街道大涌村郑氏宗祠，西丽街道的塘朗村郑氏宗祠、光前村郑氏宗祠，南头街道涌下村郑氏宗祠，宝安区西乡街道乐群村郑氏宗祠等。向南村除了郑氏宗祠，下又有月岩郑公祠等。

福田区沙头街道上沙村，其宗祠就直接叫“怀德黄公祠”。黄怀德是上沙村黄氏三世祖，邑庠生，生于宋乾道八年（1172年），终于淳祐元年（1241年）[2]；福田区沙头街道下沙村，其宗祠也叫“黄思铭公世祠”，始建于明代。黄思铭是下沙村黄氏九世祖。

在北宋时迁入深圳和香港立村的姓氏大约有：郑[3]、刘（龙岗平湖房）[4]、



沙井新桥村曾氏大宗祠



福田下沙村黄思铭公祠

<sup>①</sup>同见上注《深圳近代简史》。

黃（沙头上沙、下沙房）[5]、曾（宝安沙井东塘房、新桥房[6]）、陈（宝安沙井朝举房[7]、公明水贝房[8]、林（宝安福永桥头房）、吴（南山南园房）[9]、刘（宝安新安流塘房）[10]、陈（宝安沙井驸马房）[11]、溫、潘[12]等姓，迁入香港的有邓[13]、林（九龙蒲冈房）[14]、侯[15]、彭[16]、陶[17]等；元代迁入深圳立村的有：文[18]、黃（宝安新安上合房）、黃（南山北头房）[19]、庄[20]、欧阳[21]、王[22]、何[23]等姓，迁入香港的有廖（新界上水房）[24]、吴（九龙衙前围房）[25]等姓；明代迁入深圳立村的有蔡[26]、袁[27]、麦[28]、江[29]、廖（宝安龙华清湖房）[30]、姜、叶[31]、张[32]、方[33]、詹等姓。

南宋德佑二年（1276年），元兵大举入侵临安（宋汴梁迁至的首都，今杭州），皇室仓皇南逃。次年1月，宋保康节度使张世杰、吏部侍郎陆秀夫等群臣，护驾9岁即位的景炎帝赵昰和7岁的卫王赵昺（几个月后赵昰驾崩，赵昺继位），经福州、泉州、潮州府的南澳岛、惠州府的甲子门，到达新安县大鹏驻跸数月，再折至官富场土瓜湾、大屿山（今香港）一带，历时两年多顽强抵抗金兵追杀，最后在广东新会崖门全军蹈海。南宋灭亡，皇室、群臣和随从被元军大肆残杀，四处逃亡，幸存者则隐居珠江口一带。至今香港赵氏及深圳松岗、福永、福田的文氏，均是赵帝昺和民族英雄文天祥兄弟文璧、堂弟文天瑞与侄孙文应麟的后裔。

香港学者刘镇发也研究证实广府人开村立基历史悠久。他说，香港历史上属于宝安县，“最早定居在香港的居民大概在宋代初年迁入，都在元朗、上水、大埔、沙田等比较肥沃的平原上；他们及后裔在香港接近1000年的历史。目前拥有香港土地最多的五个家族——邓、文、廖、侯、彭都是本地人，号称‘五大家族’”。<sup>①</sup>本地人操一种属于粤语系统的方言，他们自称‘本地话’；香港市民一般称之为‘围头话’。本地人迁入香港时，祖籍一般是江西、广东、福建，表面上看来跟后来迁入香港的客家人籍贯相差不远；但是他们迁居香港的时候是

<sup>①</sup>萧国健的《香港新界家族发展》一书说：“宋代，江西吉水人邓符协，也就是锦田邓氏的祖先，看到锦田风水不错，于是决定退休以后来那里开星，成为定居香港的第一批移民。同时期的内地移民，还有上水的侯氏、粉岭的彭氏，宋末又有移居新田的文氏，加上明初来到上水的廖氏，他们合称新界‘五大家族’。（香港，显朝书室，1991年版）



明洪武年间建村的蔡屋围（选自《深圳地名志》）



石岩浪心村清末民居